

★請於 1 月 10 日見報

教青局 2015/2016 學年繼續推行 “幼兒教育學生首次入學註冊措施”

根據教育暨青年局的意見調查結果，2014/2015 學年“幼兒教育學生首次入學註冊新措施”獲得學校及家長的支持，且達到預期成效。2015/2016 學年教青局在身份證明局的協助下，繼續推行“幼兒教育學生首次入學註冊措施”。

“措施”手續簡便

2015/2016 學年的新生報名日期將繼續統一於 2015 年 3 月 1 日開始。另教青局訂定首次公佈錄取報讀幼兒教育學生的名單為不遲於 2015 年 3 月 25 日。首次報讀澳門幼兒教育階段學生（2010 年至 2012 年出生）的家長，可於 2015 年 3 月 14 日至 31 日期間，以子女的有效澳門居民身份證於設於本澳各區的自助服務機列印“註冊憑條”，並於 2015 年 3 月 25 日至 31 日向決定入讀的學校遞交，以完成子女の入學註冊手續。倘家長於列印“註冊憑條”時按指示輸入其個人的本澳手機號碼，則可在註冊後獲手機短訊確認報讀，家長亦可自行透過教青局網頁查詢子女確認報讀的情況。

上述措施只適用於首次報讀幼兒教育階段的學生。“註冊憑條”列印方式簡便，與醫療券列印方式相同；只可列印一次，複印無效。詳情可留意教青局印發的單張、報章及電視廣告，又或瀏覽教青局網頁（www.dsej.gov.mo）。

學校收費指引

在收費方面，按 9/2006 號法律《非高等教育制度綱要法》第 21 條的規定，本澳居民入讀公立學校及已加入免費教育學校系統的私校，可享有免費教育，即免繳學費、補充服務費（雜費），以及與報名（工本費、手續費、考試費、面談費或多元智能評估費等等）、就讀及證書等有關的費用。

幼兒教育新生繳交留位費時間由 2015 年 3 月 25 日開始，已加入免費教育系統的學校所收取的留位費金額幼兒教育和小學教育不超過 800 元，中學教育不超過 1,200 元。

舉行家長說明會

為配合 2015/2016 學年幼兒教育的招生工作，教青局由 2014 年 12 月 29 日開始舉辦多場家長說明會，包括託兒所專場和公開場，地點分別為教青局位於澳門區及離島區的設施。2015 年 1 月中旬的說明會公開場資料如下，其中 1 月 26 日於教青局舉行的說明會設有即時葡語及英語的傳譯，歡迎市民報名參加，報名及辦公日查詢熱線：83972309。公開場的日期及時間已上載教青局網頁。

澳門區

日期	時間	地點
2015/01/14(星期三)	下午 7:00–8:00	中葡職業技術學校禮堂
2015/01/21(星期三)	下午 1:15–2:15	教青局仲尼堂
2015/01/24(星期六)	下午 5:00–6:00	教青局仲尼堂
2015/01/26(星期一)	下午 7:00–8:00	教青局仲尼堂 (設葡語及英語即時傳譯)
2015/02/07(星期六)	下午 2:00–3:00	駿菁活動中心 綜合活動室

離島區

日期	時間	地點
2015/01/12(星期一)	下午 3:00–4:00	氹仔湖畔綜合活動中心 多功能會議室
2015/01/20(星期二)	下午 7:00–8:00	氹仔湖畔綜合活動中心 多功能會議室

不鼓勵幼兒重讀

為促進學童的身心健康成長，教青局不鼓勵幼兒教育學生重讀。根據第 9/2006 號法律《非高等教育制度綱要法》第七條第三款的規定：“在幼兒教育階段，除非家長提出申請，否則不得要求學生留級。”為此，僅在特殊的情況下，家長才適宜考慮向學校提交書面申請及相關證明文件，以安排子女重讀。